

戰後臺灣地區社會文化發展與 學校美術教育特質研究

吳國淳

國立歷史博物館研究組副研究員

本研究從社會文化的層面，探討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五十年來，影響臺灣地區中小學美術教育發展的外在因素及其發展內涵的歷史演變特質，本文主要採用歷史研究的方法，以中小學一般美術為主要研究範圍，探討的內容以下列四部分為重點：

一、戰前臺灣地區社會、美術、教育之發展概況與學校美術教育之互動關係，以瞭解戰後學校美術教育發展之歷史背景。

二、戰後影響學校美術教育發展的外在社會文化因素分析，包括社會、文化及教育政策。

三、戰後中小學美術教育政策特質之探討。

四、戰後中小學美術師資培育課程及美術課程之歷史演變特質，及其內涵分析。

壹、戰前臺灣地區學校美術教育發展概況

日據時期臺灣學校美術教育的發展和社會發展、文化政策、美術發展一直存在著互動的關係。各級學校美術教育在日據初期皆未獨立設科，而與手工或習字課合科⁽¹⁾，美術教育的性質和目的尚未明確；到了日據中期，各項社會、政治建設步入軌道，加上世界民主趨勢的潮流漸漸影響臺灣社會時，學校美術教育開始受世界美術潮流的影響，發展寫生畫和自由畫，並重視美感的培養，但是仍未脫離實用色彩和臨模的教學方式⁽²⁾；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前後，圖畫的教學越來越不受到重視，實用的手工教育再次受到強調，同時，軍國民

教育的內容也進入美術教育的領域中。⁽³⁾

在這個時期，文化政策和美術發展的趨勢對學校美術教育的發展形成特定的影響。基本上，美術界重視參加比賽、展覽獲獎的風氣也漸漸在學校教育中萌芽。學校美術教育的教學內容以官辦美展的審美模式為主（寫生），接受日本美術教師指導的師範學校畢業生，在所任教的公學校繼續傳播日本（和歐美）的美術創作技術，同時傳播日本的文化與審美標準。⁽⁴⁾

貳、影響戰後中小學美術教育發展的外在社會文化因素分析

戰後臺灣社會發展在經濟的

層面相當卓越，而在文化的層面相當薄弱。雖然人們在物質層面充分改善，有閒暇得以發展人文藝術活動，但在全力發展經濟的過程中，財富累積過速，相對地並沒有充分的人文藝術教育，使得社會普遍充滿追逐物慾享受之風氣，大眾缺乏參與人文藝術活動的意願和能力。這裡所指的能力並非人們無法有適度的經費可以規畫人文藝術活動，或是整體文化設施缺乏，而是人們缺乏欣賞文藝活動的素養，以致於沒有興趣參與文藝活動，缺乏參與文藝活動的內在動機和熱誠，民眾在美感經驗領域的探索與啟蒙顯得相當貧乏。

一、社會發展概況

根據戰後臺灣地區各項社會調查，筆者歸納出戰後臺灣社會的發展具有以下特質：

(一) 民生安定繁榮

1. 歷年經濟發展呈現成長現象

戰後每年平均經濟成長率為八·四％(5)，奠定了物質生活水準改善的基礎，由此也顯示社會大眾熱衷追逐經濟發展的風氣。

2. 國民生產毛額為成長趨勢

由於勤勞的民族性與政府充分提倡經濟發展的政策，臺灣國民在戰後的生產毛額逐年成長，年平均成長率為七·二％(6)，高居世界第二位，然而財富的累積過於迅速，沒有適當的人文素養教育，使得財富過度運用於物質生活享受的消費上，形成追逐物慾滿足的社會風氣。

3. 物價平穩

一九四五年臺灣光復之初，由於長期經歷戰爭的破壞，民窮

財盡，生產低落，物資相當缺乏，政府為因應各項建設所需，必須發行通貨，因此曾經形成大幅度的通貨膨脹；一九四八年以後中央政府遷臺，陸續實施各項反通貨膨脹的政策，一九五二年以後，惡性通貨膨脹已受到控制。爾後，除了在一九五九年的八七水災、一九七三年及一九七九～一九八〇年兩次世界石油危機時物價波動較大外，其他時間堪稱平穩，奠定了社會安定的基礎。

4. 人力適當運用，失業率低

戰後臺灣地區勞動力適當運用的狀況穩定，而失業率亦低，和世界其他主要國家比較起來(7)，臺灣地區的失業率堪稱最低，社會與民生安定。

(二) 物質生活水準持續改善

1. 家庭基本設備普及

臺灣地區家庭的各項設備逐年快速成長，例如電視機、電冰箱、冷氣機、洗衣機等生活基本設備，而在娛樂、教育以及增進生活舒適便利的設備上亦是普遍成長，例如錄放影機、攝影機、鋼琴、家用電腦、汽車……等設備。(8)據此可以瞭解物質生活已達舒適便利之水準。

2. 消費支出結構的改變(育樂文化的比例提高，有儲蓄)

戰後民間消費支出結構的變化反映了社會生活型態的轉變，在衣食足之後，消費在食物方面的支出相對減少，逐年上升的支出是租金燃料、醫療保健、娛樂教育文化及運輸交通通訊等改善生活品質的消費(9)。尤其在娛樂教育文化方面的成長幅度最大，顯示出大眾基本生活經濟能力已獲得充分的改善，已有從事育樂活動的能力、時間和需求，消

費結構的改變顯示社會大眾已具備從事文化活動的經濟基礎。

(三) 在危機意識中發展民主政治

1. 政治的危機意識相當高

戰後臺灣社會所蘊含的濃厚政治危機意識，很明顯地表現在政府的財政支出結構中，在各級政府的支出結構中，一九八〇年以前，以國防項目佔最高的比例，之後由經濟發展取代其地位。教育科學文化的比例雖逐年成長，但是其成長的幅度是不足經濟成長的。而中央政府的支出結構，直到一九九五年，國防支出仍佔最高比例(10)。這個現象充分顯示出政府在國家安全上一直充滿著相當高的危機意識，相對地就無法適切發展與人民福祉較密切相關的領域，例如教育文化與民生設施品質的改善。高度的政治危機意識對於臺灣整體發展影響至鉅，除了國家經費分配的不合理結構外，對於教育文化的內涵和發展方向也有不良的影響。

2. 威權體制到政治的民主化

自中央政府遷臺後，基於渾厚的政治危機意識以求政治的穩定發展，長久以來一直實施由國民黨主政的威權體制，進行政治戒嚴，限制人民參與政治的權利。一九八七年政治解嚴之後，人們在集會、結社、言論、組黨以及書報出版自由的權利大大開放，這對於人民基本權利提昇影響至鉅；社會因此開始迅速的走向開放與多元的自由型態，許多社會運動在解嚴前後逐漸展開，顯示了民間社會力量的豐沛。同時，由於此一政治民主化政策的實施，臺灣與隔離了將近四十年的中國大陸文化又開始展開密切的

接觸，對於臺灣文化的發展產生不小的衝擊，這個影響，至今仍然持續擴大中。

(四) 基礎教育普及，中高等教育人口成長

戰後臺灣積極推行國民基礎教育的普及和提高各級教育的就學人口，人民受教育機會在量的成長上是非常可觀的，而教育經費所佔國民生產毛額的比率也逐年增加⁽¹¹⁾，顯示戰後臺灣地區教育發展的蓬勃現象，而大部分的國民幾乎接受了一定程度的基礎教育。這是美術發展的重要基礎條件。

二、文化發展概況

(一) 國民參與藝文活動概況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自一九八九年，開始針對臺灣地區文化設施舉辦的藝文活動進行文化統計的工作，文化設施包括文化中心、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藝廊、演藝廳、小劇場和電影院，藝文活動的範圍包括美術、音樂、戲劇、舞蹈、民俗、影片、講座等類。從近七年的文化統計數據顯示，每年每人平均出席藝文活動次數為二·一〇次⁽¹²⁾，從這樣的數據來看，國民參與藝文活動的頻率很低。

至於參與藝文活動類別與興趣，根據行政院主計處於一九九〇年，針對臺灣地區十五歲以上人民最近半年從事文化活動情形的調查結果顯示，約有七十七%的民眾從未參與任何文藝性活動，包括聽音樂會、參觀美術館、觀賞舞蹈與戲劇表演以及從事文學寫作等等活動⁽¹³⁾。在這項調

查中同時顯示出民眾出外從事文化活動的興趣度普遍偏低，尤其是對於人文藝術的活動，興趣度多半是負的。⁽¹⁴⁾

在民眾所參與的藝文活動類型中，以美術類和民俗活動參與的人口最多⁽¹⁵⁾，可以反映出有參與藝文活動的民眾較喜愛參與這兩類活動；和各文化設施機構所舉辦的藝文活動類別次數比較起來，美術活動數目最多⁽¹⁶⁾，可見美術活動的可及性是較高的；各文化設施所舉辦民俗活動的數量雖然不是很多，但由於民俗活動的親近性和生活性高，較易吸引民眾的參與。

(二) 文化政策

戰後臺灣文化政策基本方向在實踐國家整體發展的政策，尤其是在民族精神教育的發揮方面。學校美術教育發展的方向基本上受到國家文化政策的影響，在中央政府遷臺之後，將大陸地區原來使用的制度沿用於臺灣，由於濃厚的政治危機意識，使學校整體教育的發展傾向於民族精神意識的加強，而且非常重視培養同一的、標準的價值觀念，這樣的意識型態對於強調創造性發展的美術教育，形成了相當不利的條件。然而，這個趨勢在長期的政治戒嚴狀態解除後開始轉變。

一九八七年政治解嚴後，整個社會文化的發展漸趨民主、開放與多元，培養單一政治意識型態的因素對於文化發展的影響漸漸降低。文化生活化、欣賞藝術文化活動的人文素養，漸漸成為民眾生活的需求之後，文化發展開始呈現新的創造性生機。但政府預算用於經濟發展和國防建設的經費仍然遠超過文化建設，而

文化政策和政府舉辦的文化活動本身在理念上仍存在許多問題，整體而言，對於民眾藝術鑑賞素養的提昇是很有限的。

參、戰後教育政策對中小學美術教育發展的影響

戰後臺灣地區教育政策兩大基本發展方向，一為實踐政治的目的，一為配合經濟的發展⁽¹⁷⁾。這兩大教育政策中的結構性因素，對學校美術教育的發展影響最大。首先，教育政策的宗旨在實踐政治目標，教育的發展傾向於培養特定政治意識型態的國民，不鼓勵獨立自由創造思考能力的發展，人文藝術學科的發展往往受到壓抑。

其次，由於教育政策為配合經濟的發展，使得教育政策重視發展實用技術學科，而人文藝術學科不具有實用的性質，於是限制其成長，或忽略其重要性。由於教育政策傾全力發展這兩項目標，在教育經費與資源有限的前提下，其他領域的教育（例如美術教育）相對地幾乎沒有空間和機會在教育政策中受到關注和發展，這樣的政策發展趨勢對美術教育而言，是相當不利的條件。戰後最初十年，教育政策的重點為全力實施民族精神教育，爾後則全力配合經濟建設，強調科學教育與實用技術的教育發展。

肆、戰後中小學美術教育政策特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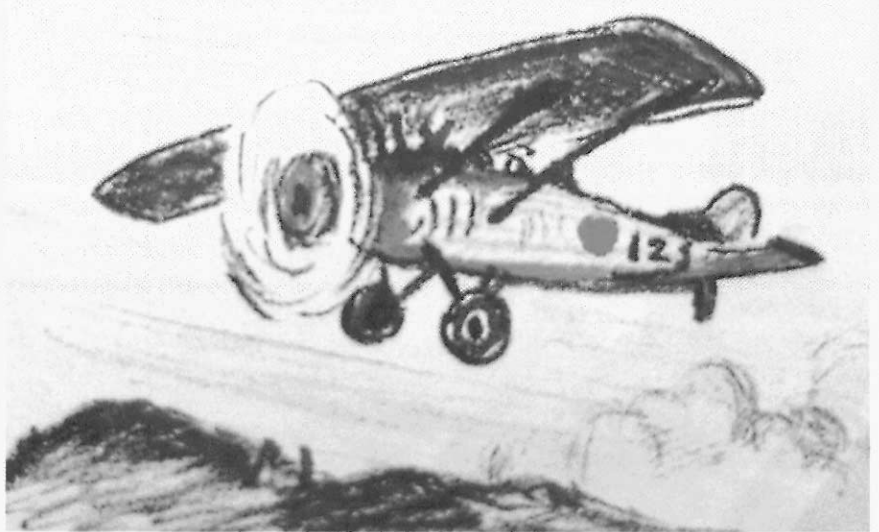
筆者根據戰後五十年來政府

為推行學校美術教育所制定的法令、規定、實驗制度、行政措施以及各項計畫方案，以探討政府對學校美術教育性質的定位、認知與評價。從這些政策中所揭櫫的對學校美術教育的理想、宗旨、觀念、目標和方針，我們據以瞭解學校美術教育政策之特質。政府訂定出來的教育政策對學校教育的發展具有正式而普遍的影響力，戰後學校美術教育在學校教育中的性質和意義決定於政策所賦予的功能和價值。

本研究史料分析來源係根據戰後五十年來臺灣地區教育部公報（一九七五年以前為《教育通訊》、《教育與文化》）、歷次教育年鑑、歷年中華民國教育統計、歷次教育會議、教育主管單位施政報告內容，進行中小學學校美術教育政策特質的探討，經由研究中小學專業美術教育制度、美術教育法令、美術教育行政制度以及美術教育功能等層面來說明戰後臺灣中小學美術教育政策所具有的特質，包括以下五項：

一、以一種強調培育專業美術人才的方向來培養少數國民的美術創作能力，對一般大多數國民審美素養的培養並沒有特別的政策加以強調或推動，顯示出決策階層對中小學一般美術教育功能與性質缺乏正確瞭解。

二、在主管美術教育行政單位的制度和職權方面，缺乏專業的規畫以建立有效執行政策的環境（包括人力、資源、經費），顯示出政策並沒有意願投注於推動學校美術教育或提升其價值。而美術教育政策本身呈現出不具有實施的迫切性、不具有持續性或強制性等特質。學校美術教育實施成效不彰，行政制度的不健



▲ 臨畫 1937年公學校圖畫教育內容

全是很大的影響因素。

三、從學校美術教育法規的分析結果發現，在整體教育政策中，有關美術教育的政策比例是極低的，充分顯示出其功能和角色是模糊的、不重要的、未受到注意的，而將美術教育視為是社會教育的範疇，模糊了學校美術教育的正確定位。而與科學教育政策比較起來，美術教育政策的缺乏實踐性是非常明顯的，由此可據以瞭解在整體教育政策中，美術教育是受到忽視的。

四、視創作為主要的美術教育目標及內涵

在政府實際推動或執行的有關美術教育活動中，通常只以一種固定的模式——舉辦美術比賽來實施美術教育，顯示政府決策階層對一般美術教育功能的認知非常狹隘而且偏頗。

五、美術教育活動缺乏主體性

政策所舉辦的學校美術教育活動，常常被賦予需達成美術教育以外的目標，這樣的性質大大降低了美術教育的主體性。在戰後早期學校美術教育是附屬於民族精神教育的一個科目，或是一個推展民族精神教育的工具，一直到政治解嚴之後，這樣的色彩才漸漸消失。然而，美術教育並未因此轉變而發揮其主體性，政策仍然賦予美術教育許多外在目的——例如休閒的、調劑升學課業壓力的、改善社會風氣、防制青少年犯罪、加強道德教育等等外在功能，仍然環繞在學校美術教育的四週。



▲ 臺北市第五屆國校兒童寫生比賽（1956·3·27）

伍、戰後中小學美術師資培育課程內涵的歷史演變

一、小學部分

師範教育的學制隨著不同的時代而有所改變，主要的發展原則是提高小學教師的學歷、素質與增加教育年限，早期美勞師資的培育是配合整個教育政策中強調生產勞動教育的趨勢，而設有農工藝實習的科目(18)，在勞作科的性質多與勞動生產教育、手工教育有關，而「勞作」這個科目沒有因社會時代的變遷而有所改變或消失，一直保留到目前實施的師範學院課程。一九六三年以後開始有教材教法的課程出現

(19)，小學普通美勞師資培育的課程基本上以美術、勞作與藝能科（美勞科）教材教法為主，沒有太大的變動，而美勞課程所佔總課程的比例平均在一〇%左右，在改制成師院之後，其比例明顯銳減。在普通師資選修美勞組的課程中特別重視工藝的課程，可以看出較偏向實用技術的教學，科目內容有越來越分化的趨勢。

從課程目標與內容可以瞭解小學美勞師資培育課程重視美勞知識與技術的學習，尤其強調創作技術的學習，而課程內涵主要反映創造主義和造形主義的美勞教育思想，最主要的目標在於培養能勝任小學美勞教學的師資。但過於強調手的操作而缺乏人文素養的培育，對於藝術鑑賞教學的專業課程也非常不足。

美勞專門師資的培育課程在改制成師院之前，非常重視素描的學習與各種媒材的使用技術，工藝也是比重相當大的課程內容，但在改制師院之後課程目標與內容漸有改變，開始重視審美素養、美術史等比較具有思考與判斷的課程學習，尤其是大幅度的開放各校自訂選修課程，提高各師院美勞專門課程的自主性與發揮空間，顯示出越來越重視師資培育之反省思考能力的培養，而與以往強調專門技術的學習有明顯的不同。師院改制之時，正是政治解嚴之後，整個臺灣社會資訊開放的趨勢對師範教育政策的衝擊與影響，很明顯地呈現在美術師資培育的課程上。

一九九三年以後，各師院在教育部越趨開放的政策下，美勞教育系的課程也越來越開放而多元，對於美勞教育的功能不再以技術為主，有漸漸強調人文素養對於培養美勞師資的重要性，並且注重教師思考能力與實施藝術鑑賞教學能力的培養。

二、中學部分

從臺灣師大美術系的課程演變中(20)，我們可以觀察到教育部所訂定的必修科目學分數有逐年下降的趨勢，素描及國畫的學分數逐漸減少，顯示出政策對於大學自主性的空間，隨著整體社會越趨開放的程度而有所調整，純粹技術訓練科目的減少，意味著對美術教育理念的轉變，隨之增加的是美術思想和理論的課程。

一九九三年以後成立的彰化師範大學美術系以及高雄師範大學美術系(21)，在教學目標以及課程設計上，強調人文化、多元



▲ 師範學校農業實習課（約1946年）



▲ 國小教師美勞新課程研習活動（約1993年）

化、本土化、理論思想與美術教育專業知識的探討以及藝術創作與科技的結合。分別顯示出在高等教育越趨開放的政策下，不同大學所發揮的個別特色以及配合社會文化需求所因應的改變，並強調美術教育與生活的結合。此外，「臺灣美術概論」課程的開設，則反映了目前臺灣社會強調本土化發展的趨勢。

陸、戰後中小學美術課程內涵的歷史演變

筆者根據戰後歷次修訂之中小學美術（及勞作）課程標準目標主要內涵，分別從美術教育主體、課程組織原則、美術教育思想、在整體教育中所扮演的角色等四層面，說明戰後中小學美術課程內涵的歷史演變特質。

一、美術教育的主體

長久以來強調學生操作不同媒材的能力，對於鑑賞教育一直相當忽略，直到一九九三年國小及一九九四年國中的課程才改變這樣的趨勢，強調以學習者的視覺藝術經驗為主體，並強調藝術鑑賞知能的培養。

二、課程組織的原則

生活中心以及學生中心是歷年來課程編制所強調的基本原則，而在一九七二年（國中）以及一九七五年（國小）以後訂定的課程開始出現學科的結構。一九九三年（國小）及一九九四年（國中）的課程開始強調社會文化中心的取向，以往的課程雖有強調配合社會的生產和經濟發展需

要的原則，但並非一種具有主體思考的概念，而只是形式上有這樣的要求，並非一個學習者經過課程的陶冶主動產生的自覺和思考。而在一九九三年及一九九四年的課程中特別強調人與環境互動的意識與經驗，並且強調不同文化的學習與瞭解。

三、美術教育思想

從歷年課程目標中我們可以很明顯的瞭解臺灣的美術教育思想，基本上是採藉其他國家所發展出的思想觀念，尤其是創造主義的思想，貫穿五十年來的小學美勞課程思想，在早期（一九四五～一九六七年）特別重視實用的、技術的思想，強調教學活動中學習者所表現的技術，一九六八年以後，開始重視造型主義。同時，當社會經濟開始高度發展之後，學校教育中的實用性色彩漸漸降低。一九九三年及一九九四年的課程則開始非常注重美感經驗、美感知能與判斷能力的發展，表現出美術教育中美感主義的色彩並出現多元文化的觀點。

四、在整體教育中所扮演的角色

一九九三年以前，美術課程特別具有配合經濟發展，培養實用技術的、美術設計能力的功能，並且被賦予具有培養職業技能準備的角色。此外，為配合民族精神教育的推展，特別強調培養兒童對中國文化藝術的認同與喜愛。直到一九九三年以後，這些外在於美術學科的目的與功能才漸漸消失，建立美術學科的自主性。

柒、戰後中小學美術教學實況的歷史發展特質

筆者根據戰後有關中小學美術教學實況之調查研究資料（22），歸納分析戰後中小學美術教學實況的歷史發展特質如后。

一、國民小學部分

美勞教學由專任教師擔任的程度一直偏低，直到一九九〇年的調查顯示，國小美勞由專任教師擔任的比例只有二一·一%，將近八〇%的教師缺乏美勞專業知能，能夠勝任美勞教學的教師僅有二〇%，對美勞教學感興趣的教師也不超過二〇%。

大部分的教師認為美勞教學的目標在培養兒童學習美勞的興趣，這可以顯示教師所認知到的課程目標與課程標準是接近的；對美勞課程的價值普遍認為是普及一般民眾的審美素養，在這一點上，教師的觀念卻比課程標準更進步，能夠體認到小學美勞課程重要的性質與意義。

在教學內容分配的比例上，最主要的內容是繪畫，而且是寫實的繪畫，與特定幾項媒材的製作，例如拼貼、吹散與點描，純粹是強調手的操作技術。教師最缺乏專業能力的項目也是最少實施教學的，例如雕塑與版畫，另外一個可能的因素是美勞專科教室與設備的缺乏所致。鑑賞教學實施的比例平均佔教學的十六%，顯示美勞教學長期以創作為主，而忽略了鑑賞教學，其最主要的原因是教師缺乏鑑賞教學的專業知能。

在教學方法與評量方面，依據教學指引的方法進行教學的教

師佔大多數，多數的教師能夠注重培養學生的創作與自我表現，運用啓發的教學方法。多數教師教學的程序是先講解，爾後由學生製作，由此也可以瞭解美勞教學以製作為主的現象。

教師普遍認為影響美勞教學成效的因素是美勞教學設備的缺乏，美勞教學設備缺乏是長期存在的問題，甚至經過幾十年都沒有什麼改善，這是偏頗的決策所形成的結果，如果這個結構性的因素沒有獲得改善，要提昇美勞教學的成效、實施全民美育、培養國民的審美素養等等目標是很難達成的。

此外，藝能科系畢業的教師在國小美育教學中表現較優秀的項目為教學原則、教學評量和教學活動，這些項目屬於美育教學的技術和方法層面，而對於美育教學的基本認識、目標和課程，藝能科系畢業的教師專業知能顯然是不足夠的，對於這樣的現象其實很容易理解，我們從師範院校藝術科系的專門課程以創作技術為主，就可以瞭解為什麼藝術科系畢業的教師在方法技術層面表現不錯，然而對於藝術教育的基本目的、性質、內涵的瞭解似乎缺乏明確和足夠的專業知能，在師資培育的過程中，美術教育、美術理論知識的課程比例過低是主要的原因。這個現象讓我們值得去思考師範院校美勞師資培育課程的主旨和方向，中小學階段的美勞教學應以探索美感經驗，培育審美素養和知能為主，技術是其次的。在學習技術方法之前，應該優先發展美感經驗與判斷。

二、國民中學部分

國民中學的美術教學概況與國小美勞教學呈現出相類似的情形。教師認為美術教學的目標是培養學生學習的興趣，反映出對課程標準的認同，而教學的內容主要為技法，尤其是素描和水彩。教學的方法由教師講解而後學生自行創作，創造主義的思想是教師們所普遍接受的。比較不同的是，國中美術教學正常化的程度較低，有六三·九%的受訪教師美術課曾經因配合學校而暫停，並且沒有補課，這是一個非常值得憂慮的現象，學生會因此認為美術課是不重要的，其他學科教師也會有這樣的認知。

捌、研究建議

根據以上研究發現與重點，筆者提出以五點研究建議，做為本研究之結論及對美術教育未來發展的一些理想與期許。

一、政府應運用政策調整社會發展趨勢，使人文藝術與經濟維持平衡發展

在戰後初期政局不穩，通貨膨脹的壓力下，國家很難有餘力發展人文藝術活動。國家政策在不同的發展階段有不同的時代任務，我們固然無法僅以教育或文化發展的觀點來衡量政策的合理與否；然而在社會發展出現偏頗的現象時，政府就有責任運用國家的力量加以調整、改善和均衡地發展各種社會層面。在經濟穩定成長之後，經由國家政策加強國民人文藝術素養的培育，以導正偏頗發展的社會趨勢，是政府責無旁貸的事業。

物質生活只是人類生活的一

個層面，只有物質建設而沒有文化素養的國家，仍然無法成為進步而現代化的國家。只有財富而沒有人文藝術素養的人民，是無法創造真正具有現代化精神的社會。而民眾使用和創造人文藝術文化的能力和意願是必須經由長時間教育，方能逐漸培養的。國家政策必須支持這方面的發展，提供良好的環境、設施，國家必須編列固定的經費來投資於人文藝術文化的發展，以培育人民的文化素養，如同國家支持經濟發展一樣。

此外，過度的政治危機意識對整體社會的發展、人民的福祉有重大的影響，國家將有限的資源與經費大量運用於政治、外交與國防的領域，相對地就無法務實地發展與人民福祉較密切相關的領域，例如教育文化與民生設施品質的改善。

一個進步的國家會視培養出具有創造精神與能力的國民為其最重要的任務，而實用技術以及經濟發展才是其次要發展的重點。無論接受國民教育的人民未來將從事什麼行業，科學、藝術或經濟的發展都需要創造的心靈來完成，而學校美術教育的功能即在於培養國民的創造心靈和人文素養，對於這些重要而根本的人文藝術學科，國家文教政策應審慎、務實而長遠規畫與執行。

二、文化政策對於人文藝術的發展應扮演適當的角色

以臺灣目前社會民主化、自由化的程度來看，文化政策的性質與意義必須要與社會大眾的生活密切結合。政府在文化發展上所能扮演的角色是鼓勵、保存、

教育、傳播、協助和合作，民眾自主的投入和參與才是文化發展長遠之道，而如何培養出民眾參與文化發展的能力、意願和情操，仍然惟有透過教育，政策只是輔助和支持的工具而已。

當民眾的能力無法企及的領域，就是政府的責任，例如對於藝術作品的典藏、美術館的設立，藝術專業人才的培育……等等層面，建立一些合理發展藝術的環境就是政府最主要的且是唯一的責任，干涉太多也不合宜，例如對於某種藝術風格的提倡或是企圖管理藝術的發展方向，都是政策不應該做的事。由於過去學校教育以及政策重視以比賽的方式來發展藝術活動，已經造就了太多只有模倣某種藝術模式而沒有創造的文化出現，這對於藝術發展所造成的負面影響遠大於正面的意義，任何一種藝術模式一旦成為「正統」或是唯一衡量藝術的標準，就表示藝術的發展缺乏彈性和生命力，也意味著文化的發展停滯不前。

三、教育政策應同時重視人文藝術與科學技術教育的均衡發展

教育和藝術都有其內在的目的，無論政治的局勢如何，都不應該干預教育和藝術的健全發展。教育和藝術的內在目的都在充分實現個人的潛能，探索人類的創造經驗，並且充分展現人類的創造潛能。教育政策是實踐教育目的的輔助工具，而不是將政治的、經濟的發展目標加諸於教育制度中。在教育環境中，人類各種經驗與能力的均衡發展應該優先於政治和經濟目的的達成。戰後臺灣的教育政策長期扮演一種

被動配合政治與經濟發展的角色，扭曲了它原來應該發揮的功能，過度重視實用技術教育的發展並且壓抑人文藝術教育的成長，使得在這種教育制度中培養出來的人，缺乏人文素養，沒有審美判斷的品味，缺乏自由思考與創造的能力，身為人的一些重要的經驗和能力都沒有得到充分的發展，人們變得自私而短視，形成追求物質和擁有更多財富的社會價值觀，教育政策結構上的偏頗要負起很大的責任。

四、強化美術教育政策的可行性與實踐性

過去所制訂的美術教育政策常常缺乏可行性與實踐性，徒然訂定一些政策宣示性質的美術教育政策，這對於中小學美術教學成效並沒有太多實質的改善。教育政策必須真正重視普通美術教育的功能與價值，積極建立有利於學校美術教育發展的政策環境。具體的作法包括：提供一定經費的支援以改善學校美術教學設備、經常舉辦教師的在職進修教育、提供相關的教學資源與材料、成立發展與研究美術教育的研究單位或資源中心、對於美術教師的教學與研究提供積極的獎勵等等相關措施，其目的在真正改善與增進美術教學的成效，提高國民美術教育的素質。此外，國民教育階段的普通美術教育，其中央主管教育行政單位應該是國民教育司，而不是社會教育司，如此才能建立國民美術教育的正確定位。

五、釐清國民教育階段的學校美術教育重點，在於

優先培養大多數國民的美術鑑賞素養，而非創作的技術

無論從美術教育政策或美術課程的內涵都可以發現，目前存在於中小學美術教育中最嚴重的問題是視創作技術為國民美術教育發展的重點，這個對國民教育階段美術教育目標的錯誤認知，對美術教育發展的方向形成相當大的誤導。戰後五十年來中小學普通美術教育強調指導創作的技術，而非美感經驗的拓展和審美判斷能力的培養，使得大多數不具美術表現才能的國民即使接受了學校美術教育，仍然對生活週遭環境缺乏美感判斷能力與素養，對藝術文化活動缺乏參與的興趣與意願。基本上，中小學美術教育缺乏適度的藝術鑑賞素養的培育是最主要的原因之一。此外，美術教育政策強調美術專業人才的培養、忽略普通美術教育的功能和價值、以舉辦比賽為重要的美術教育活動等等政策，都嚴重誤導了中小學普通美術教育的發展重點與方向。

在美術的活動中，嘗試不同的媒材與表現技法是具有學習意義的，但是普通美術教育的範疇中若過度強調技法的重要性，就會形成許多問題。況且，即使是專業美術教育也不應只重視創作的技法，更豐富的人文素養教育才是創作的基礎，人在環境中的反省與自覺能力，比起創作的技術更應該廣泛的學習、接觸與探索，創作方能具有生命力，並且呈現出社會文化的豐富意義與價值。

如果要發展一個長遠的、健全的美術觀，美術鑑賞知能的培

育應該優先於美術比賽和展覽活動的舉辦。經由長時間美術鑑賞教育的陶冶，社會大眾方能養成基本的欣賞美術作品的能力和意願，使得欣賞美術作品、參與美術活動成為生活中可以有能力做、而且樂意做的事，如此，美術發展才能與社會大眾的生活密切結合，成為一種社會風氣。美術觀的建立需要社會大眾的主動參與方能逐漸形成，若一味只發展少數人的美術創作活動，而不致力於提昇社會大眾的美術鑑賞能力，美術活動永遠只能是少數人的特權或資產，無法成為人類共享的精神成就與文化素養。所以，國民教育階段普通美術教育的功能應該特別強調美術鑑賞能力與素養的培育，以提昇社會大眾參與人文藝術活動的能力與意願，間接導正社會發展中強調實用技術的價值觀與社會風氣，同時，一個具有美感素養、重視美感經驗的國民會致力於維持環境的清潔與美麗。並且，他們也可能成為支持藝術發展的贊助者和欣賞者，共同參與藝術的成長與發展。▲

註

- (1) 臺灣總督府民政部學務課（一九〇二年）：臺灣總督府學事法規。
- (2) 臺灣總督府（一九一三年三月十日）：公學校手工及圖畫教授要目，臺北：小塚印刷工場。P.6
- (3) 根據以下資料歸納：
*新店公學校編著（一九三八年十二月十九日）：圖畫科教授細目及指導細案，P.17，臺北：陳禮樂印刷所。
*臺南市港公學校（一九四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國民鍊成的圖畫教育，P.12「圖畫各學年教學

- 目次表」，臺南市：五端第三支店印刷部。
- (4) 吳國淳（一九九七年六月）：戰後五十年臺灣地區中小學美術教育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P.30-42。
- (5) 行政院主計處（一九九六年）：國民所得統計摘要，P.3-4。
- (6) 同上註。
- (7) 行政院主計處（一九九六年）：中華民國臺灣地區人力運用調查報告，P.294。
- (8) 行政院主計處（一九九六年）：中華民國統計摘要，P.3-4。
- (9) 行政院主計處（一九九六年）：國民所得年刊，P.18。
- (10) 財政部（一九五二～一九九六年）：財政統計年報。
- (11) 教育部（一九九六年）：一九九六年中華民國教育統計。
- (12) 行政院文建會（一九九五年）：文化統計，P.9。
- (13) 行政院主計處（一九九〇年）：臺灣地區國民文化活動需要調查研究，P.14-21。
- (14) 同上註。
- (15) 行政院文建會（一九九五年）：文化統計，P.9。
- (16) 行政院文建會（一九九五年）：文化統計，P.38。
- (17) 吳國淳（一九九七年六月）：戰後五十年臺灣地區中小學美術教育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P.117-137。
- (18) 一九四六年八月二十日署教字第一七六〇號令「臺灣省師範學校普通師範科暫行教學科目及各學期每週教學時數表」。
- (19) 教育部中教司（一九六三年二月）：師範學校課程標準，P.2-5。
- (20) 參考教育部一九五六～一九九〇年間歷次公布實施之師範學院共同必修目表、個學系必修科目表及大學必修科目表。
- (21) 參考國立彰化師大、國立高雄師大美術系課程表。
- (22) 本部份資料根據以下調查研究納分析：
李兆興（一九七二年六月）：台北市國民小學教師服務實況之調查研究，P.12。
- 陳朝平（一九七六年五月）：國民小學美術科版畫教學研究，臺灣省政府教育廳出版。
- 呂燕卿（一九七七年六月）：桃園竹曲三縣美勞教育實況調查研究，新竹師專學報，第四期。
- 教育部（一九八四年六月）：臺灣地區中小學教育調查報告。
- 宋友梅、李鈞斌（一九八三年三月）：美勞課程實施之調查研究，載於王鴻年等主編：國民小學新課程實施之調查研究，P.315-334，台北市：國立教育資料館。
- 陳朝平（一九八九年）：高屏兩縣國小級任教師對美勞科課程觀點及實施概況。
- 連德仁（一九八九年）：國民小學美勞科教學與學生學習關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研究所碩士論文。
- 郭禎祥（一九九二年）：中美兩國藝術教育鑑賞領域實施現況之比較研究，師大學報，第三十七期，P.579-707。
- 陳進益（一九九四年一月）：高屏地區國小美勞教學現況調查及改進之研究，高雄市：復文。
- 陳木金（一九九三年六月）：國民小學教師美育教學及其相關因素分析，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教育部（一九八四年六月）：臺灣地區中小學教育調查報告。
- 潘莉莉（一九九四年六月）：國民中學美術科教學與學習現況調查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研究所碩士論文。